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会议议程

-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2月8日上午9点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176号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大楼301会议室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2月8日至2015年1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一、全体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签到；
- 二、冯梁森董秘介绍与会人员情况、议程安排；
- 三、安进董事长主持会议；
- 四、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发行数量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
2.06	锁定期安排
2.07	上市地点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滚存利润安排
2.10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的具体措施的议案

8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为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委内瑞拉出口项目履约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讨论；
- 六、逐项审议表决各项议案；
- 七、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八、休会，等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结果；
- 九、宣布总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确认表决结果，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宣读会议决议；
- 十二、签署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
- 十三、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同意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8 日

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6个月内择机发行。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对象。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4 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32,907万股（含32,907万股），具体发行数量将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认购情况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公告日。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人民币13.99元/股。因2015年7月16日，公司以总股本1,463,233,021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10 元（含税）。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13.88元/股。

具体的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2.06 锁定期安排

发行对象本次认购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7 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8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不超过32,907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450,000万元，将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乘用车及核心零部件建设项目	237,300	200,000
2	高端及纯电动轻卡建设项目	229,540	200,000
3	高端商用车变速器建设项目	56,523	50,000
合计		523,363	450,000

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行筹资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2.09 滚存利润安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2.10 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若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议案 3：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已经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

所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议案 4：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已经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请查阅以上媒体和网站披露。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议案 5：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顺利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现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一) 授权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申购办法以及其他与发行和上市有关的事宜；
- (二) 授权董事会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及股份认购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保荐协议、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等；
- (三)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发行及上市事项，包括但不限

- 于制作、修改、签署、报送相关申报、发行、上市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 (四) 如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券监管部门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出现变化时,授权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申购办法以及其他与发行和上市有关的事宜)进行调整;
 - (五)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在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范围内,与作为本次发行对象的投资者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书或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 (六) 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结果,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及发行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登记、限售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 (七) 授权董事会签署、修改、呈报、实施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协议、合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的申请报批手续等相关发行申报事宜;
 - (八)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授权董事会对募集资金项目以及募集资金金额做出调整;
 - (九) 授权董事会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及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事宜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日。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议案 6：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 股东回报规划》
的议案**

各位股东：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 股东回报规划》已经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8 日

**议案7：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
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的具体措施的议案**

各位股东：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的具体措施》已经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8 日

议案 8：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收到独立董事梁昌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梁昌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经公司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余本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余本功：男，1971年12月生，博士。1994年至今在合肥工业大学任教。现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信息管理系主任。

议案 9：关于为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委内瑞拉出口项目履约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江汽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与委内瑞拉对外贸易有限公司签署了 1860 台车辆及备件、服务、培训和技术支持的合同，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将提供并出售 1860 台车辆及车辆备件，并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国内提供相应操作培训，保养技术和维修服务以及技术支持服务，合同总金额 104,079,360 美元。

根据合同约定，委内瑞拉对外贸易有限公司将支付 40% 的合同金额作为预付款，金额为 41,631,744 美元，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金融机构向委内瑞拉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预付款 41,631,744 美元的保函和合同总金额 20% 即 20,815,872 美元的履约保函，同时，公司为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注册资本 10000 港元，公司地址：Rooms 05-13^a /F, South Tower, World Finance Center, Harbour City, 17 Canton Road, Tsim Sha, Kowloon, Hong Kong，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江淮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保证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委内瑞拉出口项目的顺利实施，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金融机构向委内瑞拉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提供 41,631,744 美元（合同总金额 40%）预付款保函及 20,815,872 美元（合同总金额 20%）的履约保函，公司为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

此次委内瑞拉出口项目，有助于公司提升产品销量，增加公司效益，同时扩大公司国内外品牌影响力，将对公司产生积极影响。买方委内瑞拉对外贸易有限公司系委内瑞拉国家对外贸易中心附属的国有组织机构，具有政府官方背景和实力，且在本次交易中提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能够有效保障合同的履行；另一方面合同总金额 20%的履约担保属于合同必备条款，并且江淮汽车（香港）有限公司本次出口的车辆、备件等商品全部由本公司生产制造，完全具备履约能力，能够按照合同的相关要求满足交易对方的需求，本次交易违约风险较低，合同履行中的风险基本可控，因此公司此次担保风险也比较可控。

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8 日